

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29 日。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。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。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劲松。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7,65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2.1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核心员工进行认定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为了增强公司的技术及核心竞争力，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，实现公司整体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的紧密结合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达成，经公司管理层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：曾中、杨贤、秦石均、魏沁羽、杨建、王磊、彭静、于飞、王鑫、薛涛、邓强、张勇、刘陶、刘兴波、何亚利、黄琳、唐孝全、蒲松林、张清海，共计十九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17年9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27,65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

四川省鼎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29日

